

# 玩具手铐铐住5岁男童小手

## 消防用钢筋速断器终于切断手铐

本报单县3月13日讯(记者 崔如坤 通讯员 梁道金) 12日,单县一名5岁男童戴玩具手铐玩,一不小心手铐卡在手腕上无法摘下。最终,在消防人员的帮助下,将金属手铐剪断才得以摘除,所幸孩子手腕并无大碍。

12日上午,一位焦急的女士带着5岁儿子赶到单县消防中队。原来她的儿子因为好奇,将一只金属仿真手铐铐在了自个儿的右手腕上,可是家人却怎么也打不开了,只好到消防队求助。

中队官兵发现,由于手铐戴在孩子手腕上时间较长,孩子手腕出现肿胀。手腕被手铐紧紧箍住,如果不能及时取下手铐,孩子的手有可能因长时间

血液循环不畅而造成软组织坏死。然而,由于手铐紧紧地卡在孩子的手腕上,如果救助不当,有可能对孩子手臂造成伤害。

经分析,官兵们先试用肥皂水,抹在手铐和孩子手腕之间润滑,仍无法将手铐取下。中队官兵决定用钢筋速断器对手铐进行切割。由于手铐环缝隙小,钢筋速断器不能全部进入,救援战士只好不断地改变切割角度,小心翼翼地切割,确保孩子的手腕不受伤害。

经过一段时间紧张施救,手铐在一声脆响中被成功剪断,孩子被困了一天的手腕终于获得自由。孩子手腕上留下了一条深深的烙印,但并无大碍。



手铐铐住娃娃手,消防急救。

### 延伸阅读

## 仿真手铐有安全隐患 相关部门应加强管理

据了解,虽然玩具手铐被冠上了“玩具”的名义,但因其性能、质地和真实的警用手铐几乎一样,属于危险物品,对没有自我控制能力的孩子危害极大。根据

《国家玩具安全技术规范标准》规定,存在安全隐患的玩具不能销售,像仿真手铐这样“货真价实”的玩具应该禁止贩卖。市民希望有关部门能加强监督管理。

**用新闻的力量 帮消费者维权**

1.可拨打电话: 6330000 2.加入QQ群65649673联系管理员

3.发信息至邮箱: qjwbzh@sina.com 4.微博用户可通过新浪微博给《今日菏泽》发私信

## 风衣干洗后褪色 消费者获赔500元洗衣卡

本报东明3月13日讯(记者 董梦婕 通讯员 朱殿立) 一件褐色风衣,拿到干洗店干洗,结果褐色变了颜色。干洗店称“想想办法”,经过再次“干洗”后,风衣竟又恢复了原色。消费者投诉干洗店洗衣不规范。经过工商执法人员介入,消费者获得一张500元的洗衣卡,并享受8折洗衣优惠。

家住东明县城的陈女士,去年11月21日将丈夫的一件褐色风衣送到该县一家干洗店干洗。今年2月中旬,陈女士取风衣时,意外发现风衣出现不规则褪色现象。“领口等处出现灰白色斑点,我觉得是洗衣店将风衣洗坏了。”陈女士说。

于是,陈女士向干洗店讨说法,干洗店工作人员表示可以再洗洗。又过了10来天,陈女士再到干洗店取风衣时发现,衣服虽然没了斑点,但整件风衣都褪成了暗灰色。陈女士郁闷不已,干洗店对陈

女士说会“再想想办法”,陈女士只好作出让步。

3月8日,当陈女士取回存放了100多天的风衣时,吓了一跳:风衣竟恢复了本色!这干洗店竟有这等水平?陈女士请教了相关人士,被告知可能是一些小作坊用喷枪将风衣重新上了色,衣服用不了多久就会褪色的。然而,干洗店的工作人员称,这件风衣被拿到生产厂家进行了处理,并非用喷枪将风衣重新上色,陈女士可以放心穿。

对于干洗店员工的承诺,陈女士仍旧很担心,一旦取回风衣,穿上后再褪颜色就说不清了。为此,陈女士向东明县工商局投诉,希望得到帮助。

3月12日上午,在工商执法人员的协调下,干洗店最终承诺在保证陈女士风衣外观的前提下,再赔偿一张500元的洗衣卡,并可享受8折优惠。

## 面包车夜停路边莫名被砸 警方提醒:夜间停车需谨慎



夜里,车玻璃莫名被砸。

本报菏泽3月13日讯(记者 崔如坤) 12日晚或13日凌晨,沿菏泽城洙水河公路和平路和华英路段,一辆停在路边的面包车莫名被砸,8块车玻璃碎了7块,左后视镜遭砸坏,车身也多处遭划损。目前,警方已介入调查。

13日上午9时许,记者途经菏泽城洙水河公路和平路和华英路段,看到北侧路边停着一辆玻璃破碎的银白色面包车,碎玻璃渣子散落一地,车旁围着数人观看。

记者走近面包车转了一圈发现,挺新的面包车8块

玻璃竟碎了7块,只剩右后侧一块小玻璃完好,右车身还有多处被划损,左后视镜被砸坏。根据尚未完全破碎的右前玻璃破碎情况判断,可能是由坚硬的棍状物打砸所致。

“不会得罪了什么人吧”、“可能有人醉后耍酒疯”,围观的人们猜测着,打砸车辆是何人所为。车主李先生说,他刚到这儿不久,不会得罪啥人,“会是啥人干的呢?旁边的车都没事,就我的被砸了”。车子被砸让李先生很不解。

“可能没有玻璃险,修车也得自个掏钱。”谈起车

被砸的损失,李先生说,他正在等保险公司的人到现场,如果确定没有玻璃险,仅更换车玻璃他就得花2000块钱,“还好财物没放车里,不然损失更大了。”

李先生说,12日晚7点多,他把车停在了路边。担心财物在车里不安全,10点钟去取东西时,车还好好,今早来开车时,才发现车子被砸了,“当时可心疼了,毕竟刚买了没多久。”李先生说,他便赶紧报了警,民警很快赶到现场进行了拍照和记录。

### 遗失声明

★白博文出生证(号: 370645230)丢失, 声明作废。

## 招聘

济南市市区水站招送水工,高薪,管住。有意者请与于先生联系。

电话: 13964186692

## 啤酒招商

青岛原浆、黑啤、生啤酒诚招各县市区代理商。了解本产品请点击嘉德生啤酒销售公司 电话: 13173199866 时经理

## 没办过信用卡,咋有欠款未还

原来是身份证被朋友偷用;目前,犯罪嫌疑人被刑拘

本报郓城3月13日讯(记者 张园园 通讯员 张丽许红梅) 朋友让他帮忙办理手机卡,他却趁机拿着朋友的身份证到银行办理了一张信用卡,一次刷卡消费3万余元后“消失”。11日,郓城县公安局经侦大队民警在一网吧内将用朋友身份证办理信用卡并恶意透支的李某抓获。

据介绍,李某原在郓城一手机营业厅内打工。2011年,其朋友王某将自己的身份证交给他,让他帮忙办理一张手机卡。办理了手机卡后,李某并未将身份证及时归还给王某,而是在王某不知情的情况下,用其身份证到银行办理了一张透支额度为3万元的信用卡。

从还款记录上可以看出,最初李某还能按时偿还透支款,因此王某也就一直被蒙在鼓里,并不知道李某用自己的身份证办理了信用卡。

而据犯罪嫌疑人李某交代,后来他认为信用卡不是用自己的身份证办的,“就算不上也找不到自己头上。”于是,他便于2012年7月,刷卡买了3万余元的家电。但后因挥霍过多,自己无力偿还信用卡欠款,又怕事情败露,李某便从手机营业厅里辞了职,跑到广东打工躲避债务。

2012年12月20日,李某多月未还款,银行通过身份证查询,将书面催款通知单送到王某家中。接到催款通知单,王某纳闷:自己并未办理过信

用卡,怎么会有信用卡欠款?怀疑身份证信息被人盗用,他随后到公安机关报了案。

根据银行提供的信用卡办理时间,通过走访排查,郓城县公安局经侦大队民警盯上了李某。了解到李某回家过春节的消息后,民警便开始在其常出入的地方蹲守。3月11日,民警在郓城县郓城镇一网吧内将正在打游戏的李某抓获。目前,李某已被依法刑事拘留,此案正在进一步审理中。

民警提醒市民,不要随意将自己的证件资料透露给别人。如办理信用卡等,最好本人到银行办理,不要委托给朋友、中介机构等,以免上当受骗。